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李宜靜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5  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0819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5008198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 115年(北區場)感性啟蒙教師研習課程表一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7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4575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與人員：

- 1、中小學教師(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)。
- 2、行政人員(包含a. 候用校長；b. 學校校長、主任與組長)。

(二)研習資訊如下：

- 1、日期：115年6月12日至13日(星期五、星期六)。
- 2、地點：臺北流行音樂中心Live House(115臺北市南港區市民大道八段99號)。
- 3、報名方式：

(1)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571060，

教務處 115/05/08 15:57



1150002671 有附件

課程名稱：(北區場)115年「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  
感性啟蒙研習課程(北藝大)。

(2)無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：請加本案官方line  
帳號(搜尋ID：@520sqigy)，由工作人員協助報  
名。

(3)為符合本計畫推廣精神及原則，本案保有錄取名額  
篩選之權益，敬請見諒。

三、本場次屬跨區參與，活動地點於臺北市，除北北基以外之  
縣市參與人員，將優先補助前30名完成報名錄取之學員星  
期五(6/12)住宿1晚費用，住宿旅店由本單位安排(住宿相  
關資訊詳見報名成功通知信件)，原則房型以同性兩人安排  
兩單床一室。

四、本府同意獲錄取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登記。

五、以上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承辦人員黃湘芸助理，Email：  
tnuaartist@gmail.com，電話：02-2896-1000轉5273。

正本：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  
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  
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中  
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